

证券代码：601339

证券简称：百隆东方

公告编号：2019-003

百隆东方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9年3月20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际到会并参加表决3人。会议召集、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的有关规定，所形成决议合法有效。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如下事项：

一、审议通过公司《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该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审议通过公司《2018年度财务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该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审议通过公司《2018年年度报告》全文及摘要

监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对公司依法运行、财务报告真实性等情况进行了监督。监事会认为，本期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；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其中包含的信息能够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18年度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；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公告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的公告《百隆东方2018年年报全文》及《百隆东方2018年年报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该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审议通过公司《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的审计报告：2018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264,625,846.84元，减去按10%提取法定盈余公积26,462,584.68元，当期可供分配的母公司净利润为238,163,262.16元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公司拟决定以2018年12月31日总股本1,500,000,000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分配现金股利0.88元（含税），共计现金分红132,000,000元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该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审议通过公司《关于2019年度与宁波通商银行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具体公告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的公告《百隆东方关于2019年度与宁波通商银行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该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六、审议通过公司《2018年度社会责任报告》

具体公告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的公告《百隆东方2018年度社会责任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七、审议通过公司《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

具体公告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的公告《百隆东方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八、审议通过公司《关于2019年度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具体公告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的公告《百隆东方关于2019年度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。该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备查文件

百隆东方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百隆东方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9年3月20日